

2024年度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 水利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农业、水利、畜牧资源的调查、规划、设计、动态监测及管理工作，指导全区的农业生产、水利工程建设及动物防疫、卫生监督工作。

（二）参与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意见；参与指导、监督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管理；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指导、监督乡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管理；指导农村区域性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三）指导、协调、监督、查处破坏农业生产、森林资源、水利设施等的违法犯罪案件；指导、监督、检查动植物检疫、病虫害防治、防汛抗旱等工作；依法对农业、水利、畜牧资源保护实施监督管理。

（四）在行政区域内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县级水利行政管理部门的所有行政管理权（含取水许可审批、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及水土保持规费的收缴和城区权限内水利规划设计审查等）和执法权。

（五）负责移民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水利水电移民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指导水库移民后期生产扶持工作；管理和监督移民资金的使用。

（六）拟定动物疫病防治规划,依法组织监督、实施全区动物防疫、动物及其产品的检疫、检验、疫情监测及扑灭工作。

（七）承办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内设机构4个，包括：行政办公室（加挂行政审批服务股牌子），农业办公室，水利办公室，畜牧办公室（含动物卫生监督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30.0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70.2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4.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80.5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035.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1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488.3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73.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41.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0.00
总计	30	4081.09	总计	60	4081.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73.04	3902.76	0.00	0.00	0.00	0.00	170.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35	7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35	7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8	2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7	5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9	2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9	2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4	2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55	28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55	1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80.55	8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35.34	203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98.26	79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49.43	34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70	1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96	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61.00	2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87.07	8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2.81	62.8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	水利	252.60	25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0.58	3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03	5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22.44	92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96.95	89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53	1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53	1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4.62	3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4.62	3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4.88	1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88	14.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3	3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3	3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13	3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20.28	1450.00	0.00	0.00	0.00	0.00	170.2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0.00	1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0.00	14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70.28	0.00	0.00	0.00	0.00	0.00	170.28
2299999	其他支出	170.28	0.00	0.00	0.00	0.00	0.00	17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41.09	521.36	3419.7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35	74.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35	74.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48	2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87	51.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9	22.8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9	22.8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	1.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4	21.44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0.55	0.00	280.55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55	0.00	130.55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80.55	0.00	80.55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35.34	374.92	1660.4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98.26	349.43	448.84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349.43	349.43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70	0.00	19.7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96	0.00	6.96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3.30	0.00	3.3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61.00	0.00	261.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87.07	0.00	87.07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2.81	0.00	62.81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3	水利	252.60	0.00	252.6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0.58	0.00	30.58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03	0.00	51.03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22.44	25.50	896.95	0.00	0.00	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96.95	0.00	896.95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53	0.00	12.53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53	0.00	12.53	0.00	0.0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34.62	0.00	34.62	0.00	0.00	0.00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34.62	0.00	34.62	0.00	0.00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4.88	0.00	14.88	0.00	0.00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88	0.00	14.8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3	38.1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3	38.1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13	38.1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488.33	11.06	1477.27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0.00	0.00	145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0.00	0.00	145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8.33	11.06	27.27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8.33	11.06	27.2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2.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0	1.5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30.0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35	74.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89	22.8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80.55	150.00	130.5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35.34	1985.84	49.5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13	38.1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450.00	0.00	145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02.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02.76	2272.71	1630.0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902.76	总计	64	3902.76	2272.71	1630.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72. 71	510. 30	1762. 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50	0. 00	1. 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50	0. 00	1. 50
2013105	专项业务	1. 50	0. 00	1. 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 35	74. 35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35	74. 35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 48	22. 48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87	51. 87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 89	22. 89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 89	22. 89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 12	1. 12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 44	21. 44	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33	0. 33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 00	0. 00	150. 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 00	0. 00	150. 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 00	0. 00	15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85. 84	374. 92	1610. 92
21301	农业农村	798. 26	349. 43	448. 84
2130101	行政运行	349. 43	349. 43	0. 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9. 70	0. 00	19. 7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 96	0. 00	6. 96
2130119	防灾减灾	3. 30	0. 00	3. 3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61. 00	0. 00	261. 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8. 00	0. 00	8. 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87. 07	0. 00	87. 0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2. 81	0. 00	62. 81
21303	水利	252. 60	0. 00	252. 6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 00	0. 00	10. 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 00	0. 00	1.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314	防汛	30.58	0.00	30.58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60.00	0.00	16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03	0.00	51.0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22.44	25.50	896.95
2130501	行政运行	25.50	25.5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96.95	0.00	896.9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53	0.00	12.53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2.53	0.00	1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13	38.1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13	38.1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13	38.1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9.88	30201	办公费	8.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3.9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8.5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87	30206	电费	7.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6	30208	取暖费	2.2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3	30211	差旅费	3.7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2.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人员经费合计		457.85	公用经费合计					52.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30.04	1630.04	0.00	1630.0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0.55	130.55	0.00	130.5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0.55	130.55	0.00	130.55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50.00	50.00	0.00	5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80.55	80.55	0.00	80.5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49.50	49.50	0.00	49.50	0.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34.62	34.62	0.00	34.62	0.00
2136699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00	34.62	34.62	0.00	34.62	0.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14.88	14.88	0.00	14.88	0.00
2137201	移民补助	0.00	14.88	14.88	0.00	14.8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450.00	1450.00	0.00	145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50.00	1450.00	0.00	145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50.00	1450.00	0.00	145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5	0.00	8.65	0.00	8.65	2.00	10.65	0.00	8.65	0.00	8.65	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081.0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19.64万元，下降13.1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独立工矿区供水管网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073.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02.76万元，占95.82%，其他收入170.28万元，占4.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941.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1.36万元，占13.23%，项目支出3419.73万元，占86.7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902.7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73.93万元，下降16.5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独立工矿区供水管网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72.71万元，占支出合计的57.6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34.76万元，下降19.0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独立工矿区供水管网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72.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0万元，占0.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4.35万元，占3.27%；卫生健康（类）支出22.89万元，占1.00%；城乡社区（类）支出150.00万元，占6.60%；农林水（类）支出1985.84万元，占87.38%；住房保障（类）支出38.13万元，占1.68%。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14.50万元，支出决算为2272.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9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工作需要。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2.50万元，支出决算为2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在编在职人员增多。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70万元，支出决算为5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

机构改革合并，在编在职人员增多。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0.4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在编在职人员增多。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20万元，支出决算为2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在编在职人员增多。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40万元，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在编在职人员增多。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需要。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58.10万元，支出决算为349.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单位各项工作需要运转。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18.10万元，支出决算为19.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病虫害控制该项工作较去年增多。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8.00万元，支出决算为6.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该项工作今年相对减少。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3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该项工作今年相对增长。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61.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用于支付2024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该项工作今年相对增长。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316.90万元，支出决算为8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农田建设工作需要。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1.20万元，支出决算为62.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其他农业农村工作需要。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52.8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减少。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36.2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水利防汛工作需要。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年初预算为16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大浪河石龙区治理工程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7.70万元，支出决算为5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独立工矿区供水管网项目工程实际支出减少。

2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5.5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原乡村振兴局账户与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账户合并一起。

2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00万元，支出决算为89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05.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原乡村振兴局账户与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账户合并一起，脱贫攻坚乡村振兴项目增多。

23.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原乡村振兴局账户与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账户合并一起，用于春秋季节作物玉米完成成本保险和乡村振兴防返贫保险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50万元，支出决算为3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1.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合并，在编在职人员增多。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510.3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7.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52.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046万元，支出决算为1630.04万元，主要用于石龙区玉带河治理项目和大浪河石龙区段治理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65万元，支出决算为10.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8.65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81.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18.7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8.65万元，支出决算为8.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8.6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种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00万元。主要用于：省市级水利、农业以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考核督导检查等公务支出。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6个、来宾10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45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19.54万元，增长59.37%。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89.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79.8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石龙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1.53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23个，涉及资金1762.4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3个，涉及资金1630.0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9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5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

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4年度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部门评价，评价得分为97.70分，评价结果分别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1309.84	13290.9	4328.92	10	32.57 %	3.62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1309.84	13112.51	4290.53	-	32.72 %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178.39	38.39	-	21.52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扎实推进平顶山市石龙区三产融合示范区建设项目，确保按期完工。 目标2：加强督促监大浪河、玉带河的建设治理工作。 目标3：完成全区7座小型水库日常维修养护工作，确保安全度汛，完成山洪灾害防治及设施维修养护工作。 目标4：做好秸秆禁烧宣传及值班工作，增强广大群众环保意识，持续改善环境质量。 目标5：顺利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目标6：持续加强我区动物产地和屠宰市场的防疫、检疫工			1、全面推进平顶山市石龙区三产融合示范区建设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工。 2、全年对大浪河、玉带河的河流治理建设工作进行清淤治理。 3、按时做好全区7座小型水库的日常管理及维修养护工作，并且完成山洪灾害培训演练工作，及时更新监测预警系统和设备，安全度汛。 4、全年做好秸秆禁烧值班及宣传教育工作。 5、全年进行春秋两季防疫工作，养殖户疫苗先打后补、动物血清蛋白检测等工作，保证防疫密度率100%。 6、根据文件要求对种植农户进行农业生产投保补贴工作，积极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平顶山市石龙区三产融合示范区建设项目		以龙兴街道泉上、北郎店等6个社区为核心，打造集特色农业、红色研学爱国教育、民俗体验、休闲度假为一体的三产融合		加强龙兴街道泉上、北郎店等6个社区的基础设施建设，确保项目按期完工，确保资金支付。			
大浪河石龙区段治理工程、玉带河治理项目		对大浪河、玉带河两条河流进行清淤治理。		加强督促监大浪河、玉带河的建设治理工作，及时进行清淤治理。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对全区7座小型水库进行维修养护，确保安全度汛。		按时做好全区7座小型水库的日常管理及维修养护工作，并且完成山洪灾害培训演练工作，及时更新监测预警系统和设备，安全度汛。			
秸秆禁烧工作		充分利用“蓝天卫士系统”对监测点附近实现全天候、全角度的实时监控，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广泛的秸秆禁烧宣传。		利用蓝天卫士监控摄像系统，并且安排人员值班，全年做好秸秆禁烧宣传教育工作。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全面清查土壤资源，提高土壤利用率。		根据文件要求对种植农户进行农业生产投保补贴工作，积极推进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畜禽无害化处理、畜产品检测工作		对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做好畜禽防疫工作。		全年进行春秋两季防疫工作，养殖户疫苗先打后补、动物血清蛋白检测等工作，保证防疫密度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 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 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 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 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 率	≥100%	100%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10%	15.94%	1	0.41	59.40	单位申请有基础设施建设类工程，后期上级财政下达债券资金，导致 预算调整
		结转结余率	≤20%	67.28%	1	0	236.40	单位在建工程类较多，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进度，上级资金结转结余 转至下年度
		“三公经费” 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 率	≥9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 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 性	健全	100%	2	2	0.00	
		预决算信息公 开性	公开	100%	2	2	0.00	
		资产管理规范 性	规范	100%	2	2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 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 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 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 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加强督促大浪河、王港河的	=100%	100%	7	7	0.00	
		秸秆禁烧宣传及值班工作法	=100%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安全度汛目标实现率	=100%	100%	8	8	0.00	
		上市肉产品检疫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河流治理对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的	明显	100%	10	10	0.00	
		秸秆禁烧对环境质量的改善程度	有效	95%	10	9.5	-5.00	除了燃烧秸秆外，还存在工业园区排放气体，对空气质量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5	15	0.00	
总分					100	91.5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平财预[2024]154号 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一喷多促）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	3.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3.3	3.3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预算项目科学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的同步下达绩效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平财预[2024]154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农业防灾减灾（一喷多促）补助资金的通知			当年使用资金3.30万元。采取统防统治的方式推进统一喷施作业，确保一喷多促措施落实到田，保障秋粮稳产，提高水旱灾害应对能力。				
	采取统防统治的方式推进统一喷施作业，确保一喷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统防统治成本	≤3.3万元	3.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防统治面积	≤7000亩	7000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统防统治效果	保障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年底之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秋粮稳产，提高水旱灾害应对能力。	有效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0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16	16	3	10	18.75 %	1.88
		财政拨款	16	16	3	—	18.7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预算项目科学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的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竣工的2020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进行后期的管理维护，保障农田正常运行。			对竣工的2020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进行后期的管理维护，保障农田正常运行。全年已使用资金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理维护成本	≤16万元	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田面积	≥0.3万亩	0.3万亩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田正常运行	有效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1.8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2024年中央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0	6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6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预算项目科学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未支付	5	0	由于财政紧张，导致当年未支付，下一步与财政协商在2025年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的同步下达绩效目	5	5	支付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基层防疫员的防疫补助，确保全区防疫工作稳定进行。		按时发放基层防疫员的防疫补助，确保全区防疫工作稳定进行。当年未发生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成本	≤6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所有畜禽养殖户	≥275户	275户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完成防疫密度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区防疫工作稳定进行	有效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7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平财预[2024]132号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	21.2	10	47.11 %	4.71	
		财政拨款	0	45	21.2	—	47.1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预算项目科学安排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的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设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村户厕进行改造维修工作，进一步提高村庄整洁度，减少环境污染，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对农村户厕进行改造维修工作，进一步提高村庄整洁度，减少环境污染，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当年发生使用资金21.1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厕成本	≤45万元	21.2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厕户数	≥265户	265户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改厕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庄整洁度，减少环境污染，改善农村人	有效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厕农户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4.7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2024年防返贫保险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	0	20	2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0	2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立项等必要的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使用规范合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本辖区内脱贫攻坚贫困人口的致贫返贫风险的符合条件人员。			当年支付20万元，完成了全区的贫困人口防返贫保险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保险总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保险人数	≥1150人	115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管理率	≥95%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5年年底之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贫困对象的生活压力	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10月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4	3.3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3.34	3.3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根据预算项目科学安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拨付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的同步下达绩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当年未能及时支付的原因是，项目没有进行项目评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排项目资金总成本	≤1.525万元	3.34万元	20	0	119.02	因机构合并，转来资金3.34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2024年年底之前	90%	10	9	-10.00	当年未能及时支付的原因是，项目没有进行项目评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合格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79		

附表1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含一般预算）						
市县		平顶山市石龙区					省级主管部门		河南省水利厅		
市县财政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财政局					市县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石龙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4.88万元					执行数：		14.88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	14.88万元（其中用于直补资金发放14.88万元、项目建设0万元）					其中：中央资金		万元（其中用于直补资金发放14.88万元、项目建设0万元）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完成直补资金发放。					按时完成直补资金发放。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管理工作	项目决策	6	资金分配	6	指标1：资金下达	3	/	/	3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及时分解下达到位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要求（2分），及时分解下达到位（1分）
					指标2：支出方向	3	/	/	3	支出方向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支出方向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规定（3分）
	项目管理	34	组织实施	6	指标1：管理制度	4	/	/	4	办移民〔2023〕183号和办移民〔2023〕184号文件有关要求落实情况	办移民〔2023〕183号文件有关要求有效落实（2分）、办移民〔2023〕184号文件有关要求有效落实（2分）
					指标2：后期扶持人口核定和动态管理	2	/	/	1	直补到人建档立卡是否完整；能核定到人的扶持人口是否严格实行动态管理	直补到人建档立卡完整（1分）；能核定到人的扶持人口严格实行动态管理（1分）
			资金安全	12	指标1：资金管理	8	/	/	8	补助资金发放对象、时限和程序是否合规，项目资金拨付程序和使用范围是否合规，预决算及财务会计工作是否规范，是否存在弄虚作假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问题	存在弄虚作假或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按情节轻重及整改情况扣2-8分；存在其他资金管理问题的，每类问题按情节轻重及整改情况扣0.5-2分；8分扣完为止
					指标2：项目管理	4	/	/	4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实行公开公示、移民参与和监督，政府采购和建设管理、档案管理是否符合制度规定	存在项目管理问题的，每类问题按情节轻重及整改情况扣0.5-2分；4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监督检查	4	指标1：监督检查工作	2	/	/	2	是否按规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检查意见是否整改落实到位	按规定开展监督检查工作（1分）；监督检查意见整改落实（1分）
					指标2：监测评估工作	2	/	/	2	是否按规定开展监测评估工作并按时报送成果，监测评估成果质量高并得到运用	按规定开展监测评估工作并按时报送成果（1分）；监测评估成果质量高并得到运用（1分）

附表1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管理工作 (续)	项目管理 (续)	34 (续)	信息统计	4	指标1: 信息统计工作	2	/	/	2	是否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 填报内容是否完整, 信息系统数据是否及时更新	按规定开展后期扶持实施情况统计工作并按时报送统计报表且填报完整(1分); 信息系统数据及时更新(1分)
					指标2: 材料报送	2	/	/	1	是否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 后期扶持工作是否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	按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材料(1分); 受到省部级以上媒体或简报宣传(1分)
			绩效管理	8	指标1: 填报质量	4	/	/	4	绩效指标填报是否准确、完整	绩效指标填报准确(3.5分); 填报完整(0.5分)
					指标2: 报送时效性	4	/	/	4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和自评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2分); 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绩效自评材料(2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46	数量指标	20	指标1: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人)	5		5	5	资金直补方式、两者结合方式、项目扶持的移民人数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数量(20分), 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 得满分; 否则, 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2: 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个)				15	美丽家园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巩固提升项目、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以及整村、整片区推进移民村村庄风貌打造项目等)项目个数	
					指标3: 产业扶持项目(个)	15(根据各省中央资金分项投资所占权重分配各指标分值)				产业扶持类(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现代种养殖业、乡村休闲旅游业、壮大移民村集体经济产业、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以及产业转型升级重大项目等)项目个数	
					指标4: 就业创业能力培训(人次)					各类技能培训、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训等, 以及移民家庭子女高等教育或职业教育入学补助等项目受益人次	
					指标5: 其他项目(个)					不在上述类别范围内的项目个数	
			质量指标	6	指标1: 完工项目验收率(%)	3	100%	100%	3	验收合格的项目个数/已完工的项目总个数*100%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6分), 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 得满分; 否则, 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2: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3	100%	100%	3	项目第一次验收即合格的项目个数/验收项目总个数*100%	
			时效指标	18	指标1: 截至当年底, 直补资金发放率(%)	4	100%	100%	4	截至2024年12月底, 实际发放的直补资金额/应发放直补资金额×100%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时效(18分), 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 得满分; 否则, 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2: 截至当年底, 项目资金完成率(%)	4	80%	100%	4	截至2024年12月底, 项目资金完成额(包括与项目实际建设完成的单位工程、分部工程或分项工程的实物工程量相对应的项目投资完成额等)/项目资金预算额*100%	
					指标3: 截至次年3月底, 项目资金支付率(%)	4	100%	100%	4	截至2025年3月底, 项目资金支付额(包括实际支付工程款、应付质保金等)/项目资金预算额*100%	
					指标4: 截至当年底, 上年度预算资金支付率(%)	6	100%	100%	6	截至2024年12月底, 2024年度预算资金支付额(包括实际支付工程款、应付质保金等)/2024年度预算资金总额*100%	
			成本指标	2	指标1: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2	100%	100%	2	控制在批复的预算内的项目个数/已完成支付的预算项目总个数×100%	完成绩效目标的100%(2分); 超出批复预算且重新报批程序不完备的项目控制在1%(含)以内(1分); 超出批复预算且重新报批程序不完备的项目超出1%(0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经济效益	2	指标1: 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上年增长速度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上年增长速度(%)	2	1.10%	2%	2	(2024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3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3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2024年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3年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3年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2分), 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 得满分; 否则, 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附表1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绩效指标 (续)	效益指标	11	社会效益	3	指标1：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2	100%	100%	2	得到及时处理的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件数/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总件数*100%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3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指标2：统筹解决突出问题个数（个）	1	2	2	1	按照财农〔2023〕40号文件等要求，各地落实的解决突出问题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生态效益	3	指标1：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3	0	0	3	完成美丽移民村建设任务的移民村个数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生态效益（3分），全部达到绩效目标的，得满分；否则，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可持续影响	3	指标1：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3	100%	90%	2.7	良性运行项目个数/已验收项目个数×100%	良性运行比例等于100%（3分）；良性运行比例低于100%的，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满意度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3	指标1：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3	≥80%	100%	3	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情况表示满意的移民人数占比	满意度大于或等于80%（3分）；满意度低于80%的，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比例得分
自评分合计		100		100		100			97.7		

填表说明：

1. 本表考核的中央资金，即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包括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跨省际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本表中的预算数，应与豫财农水〔2024〕56号、豫财农水〔2023〕97号文件下达的中央预算总数一致。

2. 评价截至时限统一为2025年3月底，特别说明的指标除外。

3. 产出数量指标，《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和地方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4〕56号）文件对应的项目，截至2025年3月底已开工的，即可按照已完成填报相应的数量指标完成值；《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水利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预算的通知》（豫财农水〔2023〕97号），截至2025年3月底已完工的，才可按照完成填报数量指标值。

3. 所有分项和汇总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4. 根据中央下达的资金和省级分解的计划任务，应填未填相应三级指标的，该项指标得分为0分。

5. 各市县在自评时，若不涉及某项绩效指标，则该项指标不予计分，自评总得分按100分制折算。

6. 统筹解决突出问题指标只涉及平顶山市鲁山县、南阳市淅川县和邓州市、信阳市商城县和罗山县5个县。